

青春推理派小说，风靡港台，总销量突破50万册！

最后阵地◎著

# 神秘侦探社②

## 不完整等式·夜半敲门声

奇妙的宝物、严密的推理、热血的格斗、青春的恋情……

睿智的侦探、绝丽的少女、神秘的敌人、可怕的妖兽……

超级豪华阵容，精彩尽在其中！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MU ZHENTAI

# 神秘侦探社②

SHENMI ZHENTAN SHE

不完整等式·夜半敲门声  
BU WANZHENG DENGSHI·YEBAN QIAOMEN SHENG

最后阵地○著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不完整等式·夜半敲门声 / 最后阵地著. —南宁: 广西人民出版社, 2008. 2

(神秘侦探社)

ISBN 978-7-219-05996-8

I. 不… II. 最… III. 侦探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77730 号

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 
项目策划 马妮璐  
责任编辑 马妮璐 聂晓珂

---

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 
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 
邮 编 530028  
网 址 <http://www.gxpph.cn>  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 
印 刷 广西民族印刷厂  
开 本 710mm×990mm 1/16  
印 张 13.5  
字 数 160 千字  
版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 
印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219-05996-8/I · 1029  
定 价 18.80 元

---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**名字：**凌羽（16岁）

**身高体重：**173cm、58kg

**出生地：**中国广东

**生日：**11月26号（摩羯座）

**常用武器：**冷冻胶囊、燃烧弹、烟幕弹

**继承能力：**雷龙力量（武器：龙枪）

**兴趣、技能：**冒险、推理

**喜欢食物：**宫保鸡丁（小时候曾是陶喆的歌迷。）

**讨厌食物：**西餐牛排（怎么能拿凶器吃东西呢！）

**特别资格：**主角，神秘侦探社的主力社员。

**人生观：**不断发掘真相，让生命充满惊奇。

**口头禅：**“真相已经（终于）浮出水面了！”

**人物简介：**受武侠小说影响而渴望力量，受侦探小说影响而崇尚理性，受言情小说影响而珍惜爱情；心怀当世界名侦探的梦想，骄傲自负却不失幽默，细心多虑且善于应变，对寻找真相有着无尽的热情。



**名字：**慕容水镜（16岁）

**身高体重：**168cm、48kg

**出生地：**中国云南

**生日：**9月1号（处女座）

**三围：**86 (D)、52、80

**常用武器：**匕首

**兴趣、技能：**绘画、柔道

**喜欢食物：**家乡小吃

**讨厌食物：**臭豆腐

**特别资格：**女主角，第一个被社长认可的社员。

**人生观：**回忆对生命来说就是永恒。

**口头禅：**“胡说八道。”

**人物简介：**对自己的外貌和才能有足够的自信，矜持而温和，看起来保守又有气质，画画的时候容易多愁善感，只有和熟悉的人在一起时才会流露出女儿态；不太善于也不太会主动用语言表达情感。



**名字：**燕麦

**年龄：**十五岁（射手座）

**身高体重：**172cm、52kg

**三围：**84、50、86

**常用武器：**腿

**必杀技：**暂无

**兴趣、技能：**吃、跆拳道（练了十年）

**喜欢的食物：**好吃的都喜欢

**讨厌的食物：**不好吃的东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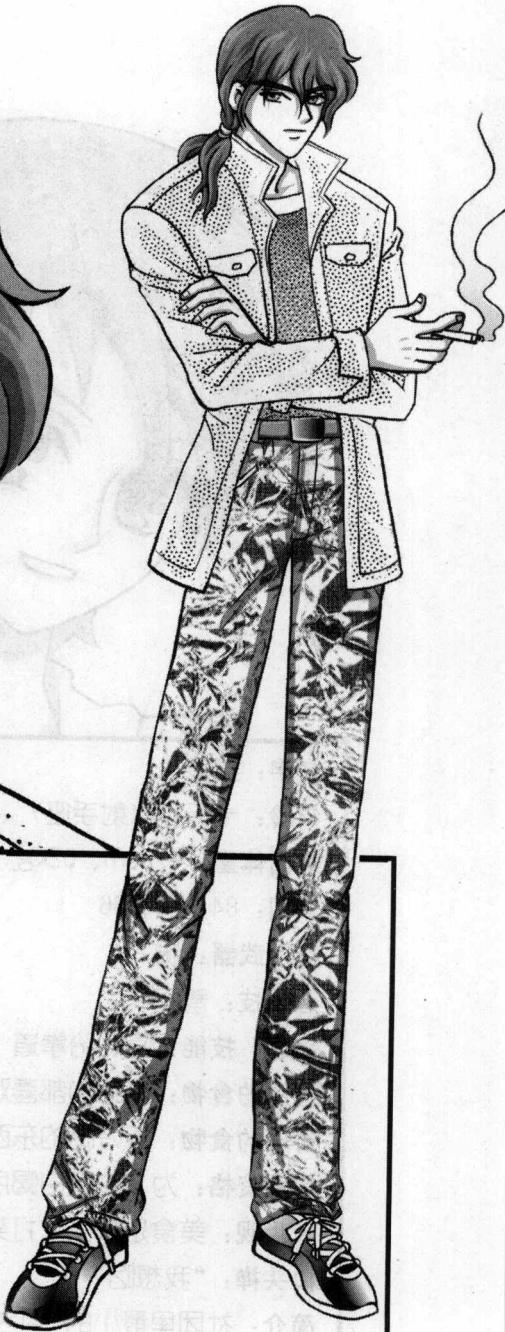
**特别资格：**为了白吃白喝所以才加入社团。

**人生观：**美食是享受，打架是挑战，帅哥是梦想。

**口头禅：**“我想吃……”

**简介：**社团里最小的一个女生，个性活泼开朗，有点笨，本性善良，有时候喜欢恶作剧。

**三大爱好：**好斗、好色、好吃。



**名字：**布朗·杰克森

**年龄：**十八岁（狮子座）

**身高体重：**185cm、70kg

**常用武器：**左轮手枪（名字：ANGEL）

**必杀技：**暂无

**兴趣、技能：**冒险、射击

**特殊爱好：**抽烟

**特别资格：**曾经被社长救过一命，因此跟社团有了联系

**人生观：**用子弹串起珍珠般的记忆

**口头禅：**“一切只是巧合。”

**简介：**父亲是美国人，母亲是上海人，一个中美混血儿，FBI成员，帅气十足，注重风度，崇尚自由和浪漫精神。特别喜欢冒险活动，行事果断大胆，但是比较缺乏耐性。



# 神秘侦探社②

## 不完整等式

### CONTENTS

#### 楔子

D 调前奏 / 2

#### 第一章

安魂曲 / 5

#### 第二章

1/2 拍 / 23

#### 第三章

插曲：死神领域 / 48

#### 第四章

低沉的 C 调 / 70

#### 第五章

插曲：情敌见面 / 78

#### 第六章

激昂的 G 调 / 86

#### 尾声

休止符 / 99

# 夜半敲门声

序

人心 / 104

楔子

夜半敲门声 / 105

第一章

鬼故事模拟杀人事件 / 108

第二章

入住女生寝室 / 117

第三章

不可抵挡的桃花运 / 134

第四章

跳楼的尸体 / 150

第五章

江南度假村杀人事件 / 160

第六章

陶瓷娃娃 / 172

第七章

攻心计 / 190

尾声

吃醋 / 202



# 不完整等式

## 人物简介

**OPQ 组织：**该组织的活动区域主要分布在欧美和澳大利亚，有朝东南亚渗透的趋势。成员不多，但几乎每个都是精英，而且有不少是异能者。该组织对神秘侦探社的羊皮卷虎视眈眈，时不时派杀手来攻击或暗杀神秘侦探社成员并抢夺羊皮卷。

**神秘侦探社：**社长创立此社团的初衷是为了培养商业调查人才，却没想到因为一张神秘的羊皮卷而被卷入离奇的事件中。从此社团的性质大变，在社长的领导下，社员们寻找起羊皮卷上记录的宝物和神龙遗留下来的神秘龙戒。

**余光：**据说三十岁，社长，侏儒身材，光影科技集团的幕后老板。

**凌羽：**十五岁，主角，善于应变，头脑灵活，梦想当一个世界级名侦探。

**慕容水镜：**十六岁，凌羽的搭档，会柔道，喜欢用画画来表达心情。

**慕容火舞：**十七岁，水镜的姐姐，妩媚性感，易冲动，富有正义感。

**吴剑：**十七岁，火舞的搭档，稳重，会少林武术，从小被社长收养。

以上是神秘侦探社的成员，以下则是与案件相关的人物。

**黄品：**二十七岁，案件第一发现者，高二生物老师。

**宋水盈：**十八岁，音乐社的成员，公认的才女校花。

**毛天涯：**二十八岁，音乐社指导老师，欣赏宋水盈。

**纪朵拉：**十八岁，音乐社的成员，有点妒忌宋水盈。

**卓一航：**十八岁，宋水盈的男友，两人刚分手不久。

**于上观：**二十四岁，化学老师，宋水盈的地下情人。

**赵甲元：**十八岁，宋水盈的同学，吉他手，曾经迷恋过宋水盈。

**符红月：**二十一岁，宋水盈的同学，留级生，和宋水盈吵过架。

**严石：**十九岁，宋水盈的同学兼同乡，两人小时候定过娃娃亲。

# 神秘侦探社②

## 不完整等式

### 楔子

### D 调前奏

深秋。细雨霏霏。

一片金色的枯叶悄然脱离了枝丫，宛如某个过客一声不经意的叹息。

它在凄冷的秋风中迷茫而无奈地飘摆、坠落。

如果没有意外，它的墓茔将是被雨淋湿的红泥土。

然而，偏偏就出了意外！

落到半途，一阵东南风刮来，把它推向一座楼房，有个房间的窗户开着一条缝隙，它刚好穿了过去。

它最终落在一摊黏稠的液体里。

那是，殷红的血！

一个少女，侧身躺在血泊之中。

她美丽的脸孔异常苍白，眼睛裂着一条细缝，喉咙在流血，无声地流，不停地流，血液朝着脚边的方向迅速蔓延。

她的嘴唇蠕动了一下，沾满鲜血的右手微微抽搐起来。

（我不能就这样死……我一定要将他（她）的名字告诉其他人……糟糕！不记得汉字怎么写了，不过我可以……）

片刻之后，她的呼吸已经停止了，体温消失了，眼睛也闭上了。

她现在成了一具尸体。

离尸体不远的地板上有大片的浑浊的水渍、散碎的透明玻璃和一枝暗红色的郁金香。

那朵郁金香似乎已经过了存活期，干巴巴地失去了一切生气，正如



# 神秘侦探社②

## 不完整等式

那具年轻的尸体。

尸体伸直的右手旁边的地板上留下了几个用手指蘸血写的字迹：

$$8D - 7C =$$

那是死者在生死边缘挣扎时所留下最后的遗言，它无疑是一种暗示，但是，它暗示着什么呢？

血色的进行曲在校园里悄然响起，她的死只不过是一个 D 调的前奏罢了……



## 第一章

### 安魂曲

射日中学。神秘侦探社的会议室里。

“好啦，考虑好了吗？”余光将笔记本电脑合上，带着几分期待的目光在另外三人脸上瞟过。

“我跟吴剑刚才已经商量过了，第 21 号地点就交给我们这一组负责吧。”慕容火舞将自己那份羊皮卷朝余光面前推了推，用食指点了点那个旁边标着“21”的小圆孔。“吴剑曾经在那里住过，对那里比较熟悉，我们去那里会比较顺利一点。”

“好，你们去找 21 号，那阿羽你呢？”余光望向凌羽，见凌羽没有反应，于是提高了声音：“阿羽，你打算选哪个地点？”

凌羽托着下巴的那只手蓦然一滑，他转过脸，有点搞不清楚状况地问：“新年的聚会地点吗？”随后两手一摊，“随便啊，我无所谓。”

余光脸色一沉，眼角浮现一丝愠色，咳嗽一声，严肃说道：“我们是在讨论新年期间你们要去哪个地点执行任务，给你们自由选择。你刚才是不是根本就没有听进去？阿羽，不要怪我啰唆，我希望你能端正态度，要知道我们可是肩负着拯救全人类的重大使命啊！”

凌羽嘴角一撇，很不情愿地说：“社长，可不可以过了正月十五再选任务？我可不希望以后每年春节，别人都是一家团聚喜气洋洋的，我的老爸老妈却要去坟前给我上香。”

“怕死的胆小鬼。”慕容火舞小声嘟囔道，嘴边扬起一丝显而易见的嘲笑。

## 不完整等式

凌羽立即反唇相讥道：“你有资格说我胆小吗？当初被天狗吓晕的某人叫什么来着？”

慕容火舞装着没听见，接着刚才自己的话说下去：“哼，胆小鬼就喜欢为自己的胆小行为找一些冠冕堂皇的借口。”

凌羽霍然站起，一双燃烧着怒火的眼睛瞪向慕容火舞，握起拳头正要破口大骂，余光忽然用力地一拍桌子，喝道：“你们两个给我住嘴！也不看看这是什么地方，一个个都像什么话！”等凌羽坐下后，他发出一声无奈的叹息，慕容火舞跟凌羽仿佛就是天敌，两人向来不和，他这个社长也无能为力。“阿羽，你今天先回去吧，你的任务过几天再说。”

“那我先走了。”凌羽冷淡地说了这么一句，然后就甩身朝门口大步走去。

凌羽开门离开后，余光皱着眉头问吴剑：“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？阿羽以前不会这么暴躁啊。”

对于社里计谋成绩最好、办事效率最高的社员凌羽，余光当然特别的重视。

吴剑淡然一笑，说：“光叔，你不用太在意。阿羽他从昨天起就这个样子，等水镜回来他应该就会恢复正常了。”

身为凌羽的同桌，凌羽的变化自然逃不过吴剑的眼睛，不过吴剑也不清楚凌羽跟水镜之间发生了什么事，只是隐约觉得那两人之间出现了感情问题。

“哦，原来是这么回事啊……”

余光马上就明白了吴剑的话外音，原来凌羽心情恶劣的根源是因为水镜今天请假没出现，水镜在离开之前大概没有跟凌羽告别吧……哎，这种事情他是不可能帮上忙了，年轻人的恋爱问题还得由他们自己解决。

“社长，不如开除他吧！我看那家伙也不想干了。”慕容火舞趁机落井下石。

余光摆摆手，说：“那倒不必，阿羽虽然有时候不够稳重，但是他确实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，等水镜回来后看看情形再说吧。”略微考虑了一下又说，“呃……现在人手不够，看来只好提前起用新招入的社员了。”

“新社员？”慕容火舞露出疑惑的表情，最近她可没看见有新人在社里出现过。

“这个……我要先保密，不过到了后天你们就会知道了。”余光神秘一笑，站起来拉了拉上衣的下摆，朗声说道：“好了，现在散会了，都去吃午饭吧。”

散会后，吴剑要去食堂吃饭，而慕容火舞想去外边吃，于是两人就在会议室门口分手。

“凌羽那家伙似乎认真起来了，呵，过几天等水镜回来的时候，那个喜欢胡搞瞎搞的家伙肯定也会跟着出现，到时候就有好戏看了……”

慕容火舞在心中想着，然后穿过花园区，哼着歌儿走远了。

林荫道上散落着褐色和金色的落叶，凌羽怅然若失地垂首走过，有一片落叶落到了他的头发上，他似乎也没有发觉。

（现在只是深秋时节，我的心却像沉浸在冰水中，仿佛提前进入了冬季。在这种除了钱以外什么都可以丢弃的日子里，没有寄托的思念就会特别的寂寞。原本充满期待的生活，却因为偶然的事件而被空虚吞噬。在我将近十六年的人生中，还是首次体验到这种别样的心情……）

已经走到校门口的凌羽停下脚步，望着街头来往的人群，悠长叹息一声，结束心中的感伤，然后开始考虑今天要去哪里解决午饭。

他最后来到了街角的那间手推车改装而成的面摊前边。那辆手推车上边挂着帘子，里边有一排铁架支撑的椅子，跟一般摆桌子和凳子的小吃摊比起来就显得有特色多了。

对他来说这是个值得回忆的地方，因为他跟水镜第一次正式约会就是来这里吃的面。

这个时候早就已经过了午饭时间，面摊的椅子上一个客人都没有。“老板，来一碗鸡蛋面。”

老板是个二十五岁左右的北方男子，正在收拾东西，听见声音猛然抬起头来，看见来人是凌羽，堆起笑容乐呵呵地说道：“小哥，你来得正好，我马上就要收摊了，正好还剩一碗面的料。”说罢就放下手头的东西，抓起筐里最后的一个面团扔到了滚水里，“对了，小哥，你那个小女朋友今天咋没一起来啊？”

“老板，你认得我？”刚刚坐下来的凌羽感到有些吃惊，因为上次他

# 神秘侦探社②

## 不完整等式

跟水镜来这里吃面已经是一个星期前的事情了，而且上次他的发型和装扮跟现在的差别相当大，老板怎么还能认出他来呢？

“别的客人我也许记不清楚，不过你跟你的小女朋友我可记得很清楚哦。”老板爽朗地笑道，“因为那天我是第一天开张，而且那个时候是上课时间，街上还没有客人，我的面团才刚拿出来，汤水还没开呢，你跟你的小女朋友就过来了。你们可是我第一批客人，我当然记得很清楚啦。”

凌羽又听到老板说到“小女朋友”这个词，心中传来丝丝疼痛——是啊，那个时候他不是也那么认为的吗！

一个星期前，他们刚刚从云南回来，因为住院时曾经得到了水镜的悉心照顾，为了表示感谢，凌羽说过回来后要请她吃饭，所以跟她约好一起逃课出来，水镜觉得这个面摊看起来很有风味，然后两人就过来了。

“我一直都很想来路边摊吃一次试试看，只是总觉得一个人……反正怪怪的。”

“是吗！那以后你什么时候想吃我都可以陪你来啊，两个人就不会觉得怪了！”

“真是的！口水都喷我手上了……”  
“哈哈，不好意思！我给你擦吧。”

“用手给我擦吗？”  
水镜娇嗔的模样令凌羽回忆起来依然是那么动人，在那天之后，两人就经常一起吃饭、聊天，俨然就是一对情侣。可是这种甜蜜的日子并没有持续多久，就在他们从云南回来后的第二天下午，校园中陆续出现了七个云南的报社和电视台的记者。

那七个记者全是为凌羽而来，在国庆节那段期间里，凌羽和水镜为了执行任务而去了一趟云南，经过西双版纳的时候凌羽协助警方侦破了“牛车游行杀人事件”，当时录完口供后凌羽就离开了警察局。而记者们收到消息后再赶去时已经找不到新闻人物，但他们从警察记录那里查到了凌羽的学校地址，为了报道这条有噱头的新闻，他们从云南追来了G市。

个性低调的水镜不想被记者骚扰，去请社长相助，余光于是动用他的力量转移了记者们的焦点，最终凌羽一个人把所有的采访给扛了下来。

在那些记者的搅和下，凌羽身不由己地成为了校园名人，学校领导